公司代码:688595　　　　　　　　公司简称:芯海科技

芯海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部分内容。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7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之日公司总股本为10,000万股,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20,000,0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占公司当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20.92%。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之日公司总股本为10,000万股,以此计算合计拟转增股本4,000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4,000万股。

8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芯海科技	688595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昌福	吴元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苑大道高新区社区深圳湾创新科技中心1栋301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苑大道高新区社区深圳湾创新科技中心1栋301
电话	0755-8616 8545	0755-8616 8545
电子信箱	info@chipsea.com	info@chipsea.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芯海科技是一家集感知、计算、控制、连接于一体的全信号链芯片设计企业,专注于高精度ADC、高可靠性MCU、测量算法以及物联网一站式解决方案的研发设计。采用Fabless经营模式,其产品广泛应用于工业测量与工业控制、通信与计算机、锂电管理、消费电子、汽车电子、智慧家居、智能仪表、智慧健康等。公司主营业务结构如下图所示:

信号链是连接真实世界和数字世界的桥梁。一个完整信号链的工作原理为:从传感器探测到真实世界实际信号,如电磁波、声音、图像、温度、光信号等并将这些自然信号转化成模拟的电信号,通过放大器进行放大,然后通过ADC把模拟信号转化为数字信号,经过MCU或CPU或DSP等处理后,一方面,经由DAC还原为模拟信号,另一方面,通过各种连接芯片实现互联互通。可以说,信号链是电子设备实现感知和控制的基础,是电子产品智能化、智慧化的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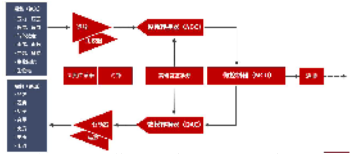

芯海科技拥有完整的信号链芯片设计能力,核心技术为高精度ADC技术及高可靠性MCU技术。

ADC是模拟/数字转换器,主要功能是将自然界的模拟信号转换成数字信号,例如将温度、压力、声音或者图像等,转换成更容易储存、处理和传输的数字形式。公司的ADC系列产品特点为:(1)高精度,最小可测量信号达到42nV,适合不同信号大小和信号范围的仪器仪表测量使用;(2)线性度高,最大线性误差不超过10ppm,可以满足各类高精度测量场景的误差要求;(3)受到温差影响较小,最大增益温漂小于3ppm,能够适合不同温度条件下的工业应用环境,并内置温度传感器,精度可以达到正负2摄氏度,满足各种电子设备温度变化条件下的软件补偿要求,适用于高精度秤及其他仪器仪表的测量。

MCU芯片是微控制单元芯片,又名单片机,是把中央处理器、内存、计数器、串口等周边接口都整合在单一芯片上,形成芯片级的计算机,为不同的应用场合做不同控制功能。公司于2008年便开始开发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MCU内核并推出包含高精度ADC和MCU的SOC芯片CSU1200,于2010年推出首颗通用MCU芯片。

基于对高精度ADC技术及高可靠性MCU技术的深刻理解,公司掌握了全信号链芯片设计技术,研制出智慧IC+智能算法、云平台、人工智能、大数据于一体的一站式服务方案,并与客户A、荣耀、vivo、OPPO、小米、华米、紫米、麦克韦尔、飞科、汇川、汉威、四方光电、南方电网、德朔、美的、香山衡器、乐心医疗、锂电某龙头公司等知名企业建立了紧密的合作。报告期内,公司成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二)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属于典型的Fabless模式集成电路设计公司,即无晶圆厂生产制造,仅从事集成电路设计的经营模式。在此经营模式下,公司集中优势资源用于产品研发、设计环节,只从事集成电路的研发、设计和销售,生产制造环节由晶圆制造及封装测试企业代工完成。

1、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部门主要由产品线、研发中心组成,各部门依据公司经营战略规划和产品开发策略,进行产品开发和技术可行性评估。

为使研发过程更加规范和有效,公司制定了相关制度,形成了覆盖全面的研发流程体系规范,通过不断完善和更新,涵盖了集成电路产品概念决策的可行性研究、项目立项、项目设计、产品验证和产品发布等业务流程,确保产品的研发和验证过程都得以有效的控制和管理。

2、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分为直销和经销,均为买断式销售。直销的客户群体主要为生产各类终端电子产品的厂商;经销商主要为方案商,具有一定技术开发和外围器件配套能力的企业,其采购集成电路产品经过二次开发形成整套应用方案,销售给终端客户。

公司与经销商的合作模式为:公司接受经销商订单,将产品销售给经销商,产品交付经销商并由其对质量合格的产品进行签收,除有质量问题外一般情况不予退货,属于买断式销售。产品定价原则为根据产品的类型、价格和数量综合考虑,在市场价格的基础上由买卖双方协商确定。

3、采购模式

公司采用Fabless模式,负责集成电路的设计,而集成电路的制造、封装和测试均通过委外方式完成。因此公司需向晶圆代工厂采购晶圆,向集成电路封装、测试企业采购封装、测试服务。具体来说,公司研发中心在完成集成电路物理版图的设计后,交由光罩公司根据物理版图制作掩膜板,供应链管理部依据市场规划向晶圆代工厂下晶圆代工订单,并将掩膜板交给工厂进行晶圆生产。晶圆代工厂完成晶圆生产后,形成集成电路半成品,并根据本公司的指令,将其发至公司指定的集成电路封装、测试企业。封装、测试企业则依据本公司的封装测试订单进行集成电路的封装和测试,完成后形成集成电路成品,经公司质检通过后入库。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公司主营业务为芯片产品的研发、设计与销售,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制造业"中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C39"。根据所处行业《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集成电路设计",行业代码"6520"。

集成电路是20世纪50年代发展起来的一种半导体微型器件,是经过氧化、光刻、扩散、外延、蒸铝等制造工艺,把半导体、电阻、电容等电子元器件及连接导线全部集成在微型硅片上,构成具有一定功能的电路,然后焊接封装成的电子微型器件。

集成电路按其功能、结构的不同,可以分为模拟集成电路和数字集成电路两大类。模拟集成电路又称线性电路,用来产生、放大和处理各种模拟信号(指幅度随时间变化的信号,例如温度、压力、浓度等)。而数字集成电路用来产生、放大和处理各种数字信号(指在时间上和幅度上离散取值的信号)。

报告期内,在半导体市场需求旺盛的引领下,2021年全球半导体市场高速增长。根据WSTS统计,2021年全球半导体销售达到5559亿美元,同比增长26.2%。中国仍然是最大的半导体市场,2021年的销售额总额为1925亿美元,同比增长27.1%。根据半导体行业协会公布的信息,2021年中国集成电路产业销售额为10458.3亿元,同比增长1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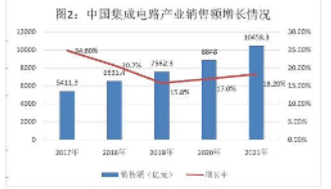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芯海科技是全信号链集成电路设计企业,是国内上市企业中唯一一家模拟信号链和MCU双平台驱动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也是少数拥有物联网整体解决方案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之一。报告期内,公司在产品研发和市场开拓上不断突破,产品研发全面从8英寸晶圆转向12寸晶圆,基于12寸晶圆的产品已经开始量产,行业地位得到进一步的提升。

1.　模拟信号链

公司是国内为数不多的拥有模拟信号链产品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之一,模拟信号链产品主要应用于包含工业测量、汽车电子、消费电子在内的诸多物联网感知领域,包括人体参数测量、人机交互、设备参数测量及环境参数测量等,如下图所示:

报告期内,公司在模拟信号链领域不断推出新的产品及解决方案,拓展新的应用市场。

生理参数测量方面,公司推出应用于穿戴设备上的PPG模拟前端芯片,性能指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并开始小批量出货。同时,推出了应用于穿戴设备的用于BIA测量的模拟前端,支持动态接触阻抗测量,有效提升测量重复性和准确性,搭配算法整体解决方案,可帮助客户快速实现产品化,并开始小批量供货。

在人机交互方面,公司继续夯实在压力触控这一领域的龙头地位,不断拓展新的应用领域,除了手机和TWS耳机,公司的压力触控产品在压力笔、音箱、电动牙刷获得批量应用,并进入电梯等工业应用场景。同时,推出了新一代三合一压力触控芯片,相比于上一代产品,集成度更高,功耗更低,已经在头部客户端测试验证。

在锂电管理领域,芯海推出锂电管理芯片BMS芯片,性能指标超越国外标杆企业的主流产品,其算力更强、精度更高、可靠性更好,并已于2021年在行业品牌客户批量出货,2022年将迎来高速增长。同时,公司正在开发应用于笔记本电脑、电动工具、扫地机器人等2-5节BMS产品,预计将于2022上市。应用于动力电池的5-16节的BMS产品也在开发计划中。

报告期内,公司高可靠性工业级的传感器调理芯片研发项目执行顺利并实现流片。公司工业级的信号调理芯片集成高精度模拟前端和高可靠性32位MCU,可以根据应用场景的需求,产生精准的电压、电流等激励信号,调理外部输入的电压、电流信号,或者实现模拟电压、电流信号的输出;配合内部集成的24位多通道高精度ADC,可以实现电压、电流、化学、生物、光电、温度、压力等多种信号的测量,经内部MCU进行数据处理后直接输出对应的数字信号而无需后续电路再进行信号处理。此芯片可广泛用于智能传感器、环境测量、工业测量、消防安防、健康医疗等领域。相对于传统的分立器件和专用芯片,可大大简化了高精度测量产品的信号链设计,缩短产品上市时间。

2.　MCU

报告期内,公司的通用32位MCU大规模商用,在工业控制(消防、安防、智慧楼宇、动力电池BMS、电机控制等)、通信(光模块等)、电动工具、汽车电子(如车载多媒体等)、智慧家居等众多领域获得突破,产品性能、质量、可靠性达到了国外标杆企业的同等水平,获得客户的认可,产品销售规模迅速扩大。在MCU产品销售结构中,32位MCU占比由2020年的10%左右提升到2021年的近40%,预计2022年会进一步大幅提升。基于Arm　星辰处理器内核的通用高性能MCU研发进展顺利,预计将于2022年底上市。

报告期内,公司推出系列应用于电源快充的MCU芯片,并不断拓展新的应用领域,在手机、计算机(如笔记本电脑、显示器等)、音箱、适配器,USB　HUB等应用领域实现大规模出货。

报告期内,公司应用于笔记本电脑主板控制的核心嵌入式控制器芯片成功上市,并实现小批量应用。该产品相对于友商产品,有着高算力、高集成度、低功耗、高安全性的特点。该产品的推出,打破了海外产品对于此市场的垄断,应用前景广阔。

报告期内,公司汽车MCU相关业务执行顺利。公司的车规级信号链MCU已经在多家客户端验证通过,并开始进入产品试制和量产导入阶段。同时,公司已启动下一代车规信号链MCU产品的开发及验证工作,将形成系列化平台产品,继续拓展智能座舱,车身电子市场。基于ARM　Cortex-M0内核的通用车规MCU产品正在进行AEC-Q100测试认证,2022年将逐步提供给汽车客户进行测试与发开,目标市场为车身电子、车灯、座椅等应用。同时,报告期内,公司已正式启动满足ISO26262　功能安全的车规MCU产品的设计开发工作,并已经与德国TUV莱茵公司展开战略合作,建设汽车电子芯片开发体系。所有任务都在有条不紊的进行,公司后续将进一步扩大汽车产品投入,继续扩大汽车产品市场版图。

3.　健康测量AIOT

报告期内,在健康测量领域持续深耕,不仅在可测量指标上不断拓展,能够测量包括人体成分、心排、HRV(心率变异性)、温度、平衡度等诸多身体参数。同时在测量精度上精益求精,掌握从芯片到结构到算法的系统工程,推出的八电极人体成分分析仪方案,通过第三方测试机构验证,各项测量指标与业内标杆企业的产品(inbody370,院用设备)相关系数均在0.97以上,达到业界领先水平,目前该方案已经获得客户认可,实现小批量出货。另一方面,应用领域从家用设备向医疗设备拓展,目前采用该方案的产品已在医疗器械认证中,预计2022年底上市。

AIoT的业务方面,芯海凭借多年AIOT整体解决方案方面积累的能力,成功突破智能仪表领域等,产品实现大规模量产。

凭借芯海的五大核心优势,包括一站式的专业服务能力、软硬件整合能力、产品创新能力、系统调优能力、高性价比方案定义能力,鸿蒙生态业务获得快速发展。报告期内。针对运动健康、智慧生活、智能穿戴三大应用场景,共完成5大品类,54个SKU的产品接入。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未来,半导体市场的主要驱动力来自于包括高端消费(如穿戴设备等)、智能家居、智能仪表、智能汽车在内的物联网终端设备的发展,以及新能源需求驱动下的电源类产品的需求。物联网设备的发展需要包括敏感器件、调理芯片、处理芯片及算法在内的数字传感器,以实现智能硬件的快速开发和快速上市,并减少体积,提升可靠性。因此,随着对于智能化的需求增加,起信号调理功能的模拟芯片和信号处理功能的MCU芯片的融合趋势日趋明显。

从行业标杆企业看,TI和ADI被视为传统意义上的模拟巨头,但其在DSP、MCU领域同样都有一定建树,通过大量的并购整合实现了模拟赛道的龙头地位。同样的,作为传统意义上的MCU龙头企业如ST和NXP以及MicroChip等,同样在模拟电路领域也有很高的市场地位。国际大公司均有一系列的数字传感器产品应用于汽车,工业,医疗等诸多领域。可以预见,未来模拟芯片和MCU融合的进程将会加快。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总资产	1,118,176,551.13	1,021,012,690.10	9.52	343,979,379.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88,375,522.73	858,227,532.41	15.16	271,073,668.32
营业收入	659,081,215.92	362,796,004.01	81.67	258,406,413.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622,641.67	89,321,463.15	7.05	42,802,300.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3,206,753.14	59,645,279.08	73.03	37,323,439.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227,789.21	50,191,627.90	143.52	-2,336,332.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46	20.33	减少9.87个百分点	18.5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5	1.10	-13.64	0.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4	1.10	-14.55	0.5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5.66	20.51	增加5.15个百分点	19.77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03,596,660.11	170,985,962.93	188,122,218.79	196,376,374.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23,299.12	50,272,195.16	35,575,402.68	12,698,342.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381,627.55	35,351,040.21	47,516,888.91	8,957,196.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67,746.19	53,033,494.64	39,063,678.42	24,662,869.96

注:2021年第四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环比下降,主要系:

1.　股份支付费用第四季度较上季度增加2,412.33万元;

2.　其他费用第四季度较上季度增加1,970.00万元,其中包括年终薪酬奖励等费用在年末计提。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10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71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卢国建	0	28,010,325	28.01	28,010,325	28,010,325	无	0	境内自然人
深圳市海联智合咨询顾问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6,536,825	16.54	16,536,825	16,536,825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市远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0	2,756,175	2.76	0	0	无	0	国有法人
苏州方广二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723,625	2.72		0	无	0	其他
彬元资本有限公司－赫里福德基金－彬元大中华基金－RQFII		2,404,362	2.4		0	无	0	其他
西藏津盛泰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65,700	2,000,000	2.0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信证券－杭州银行－中信证券芯海科技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84,936	1,915,064	1.92		0	无	0	其他
深圳鸿泰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南山鸿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9,409	1,722,716	1.72		0	无	0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达澳银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96,167	1.00		0	无	0	其他
彬元资本有限公司－美世投资基金1		978,786	0.98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卢国建持有深圳市海联智合咨询顾问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0.14%出资份额,为深圳市海联智合咨询顾问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公司未知以上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份

截至报告期末存托凭证持有人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存托凭证持有人总数(户)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存托凭证持有人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有数量	占已发行存托凭证总量的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存托凭证的限售存托凭证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存托凭证持有人性质
						存托凭证状态	数量	
上述存托凭证持有人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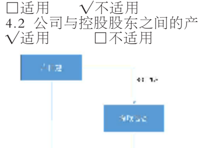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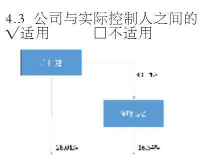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的公司主要经营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的相关内容。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595　　　　证券简称:芯海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4

芯海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5月24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2年5月24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苑南路3156号深圳湾创新科技中心T1栋3楼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5月24日

至2022年5月2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9	《关于聘请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2022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
1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2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4	《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5	《关于修订公司<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16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17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8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9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
21	《关于以专利质押担保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的议案》	√
22	《关于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1、议案3、议案4、议案5、议案6、议案7、议案9、议案10、议案11、议案12、议案13、议案15、议案16、议案17、议案18、议案19、议案20、议案21、议案22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2、议案3、议案4、议案5、议案6、议案8、议案9、议案10、议案14、议案20、议案21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6、议案7、议案9、议案10、议案2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595	芯海科技	2022/5/19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或者委托的代理人出席。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身份证明书原件、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的,应出示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身份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加盖公章)、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和股票账户卡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详见附件1)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需附上上述1、2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须在登记时间2022年5月20日下午16:00前送达登记地点,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二)现场登记时间:2022年5月20日下午:14:30-15:30;

(三)现场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粤海街道科苑大道深圳湾创新科技中心T1栋3楼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一)为配合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建议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进行投票。确需现场参会的,请务必确保本人体温正常、无呼吸道不适等症状,参会当日须佩戴口罩等防护用具,做好个人防护;会议当日公司会按疫情防控要求对前来参会者进行体温测量和登记,体温正常者方可参会,请予配合;

(二)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预计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三)请与会股东或代理人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四)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苑大道深圳湾创新科技中心T1栋3楼

2、联系电话:0755-86168545

3、电子邮箱:info@chipsea.com

4、联系人:黄昌福、吴元

特此公告。

芯海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芯海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5月2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8	《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9	《关于聘请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2022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1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4	《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5	《关于修订公司<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16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7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8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9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20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21	《关于以专利质押担保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的议案》			
22	《关于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595　　　　证券简称:芯海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6

芯海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请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芯海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芯海科技")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10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1901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49人
2020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0.6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7.2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8亿元	
2020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511家	
	审计收费总额	5.8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6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4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3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0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李联	1996年	1994年	2014年	2021年	2021年度签署深圳华强、天健集团等上市公司2020年度审计报告;2020年度签署深圳华强、天健集团等上市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2019年度签署深圳华强、天健集团等上市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联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注]					
质量控制复核人	姚本霞	2003年	2000年	2006年	2020年	2021年度签署公牛集团、中亚股份、康恩贝等上市公司2020年年度审计报告、复核金科股份、博腾制药2020年度审计报告;2020年度签署公牛集团、中亚股份、康恩贝等上市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复核金科股份、博腾制药2019年度审计报告;2019年度签署中亚股份等上市公司2018年度审计报告,复核裕同包装2018年度审计报告。

[注]由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正在开展本公司签字会计师独立性轮换工作,因此目前尚无法确定公司2022年度审计项目的签字会计师。公司将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确定签字会计师后及时披露相关人员信息。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公司董事会基于公司业务规模、所处行业情况、会计处理复杂程度、审计业务具体工作量及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等多方面因素,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沟通协商确定。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业务收费为人民币55万元(不含税)。公司拟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董事会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计要求和范围,按照市场原则与天健协商确定2022年度相关审计费用及签署相关协议。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2022年4月26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资质及参与公司年度审计工作团队进行了解和评估,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机构资质、人员配置、业务服务方式和服务内容、专业性、独立性等方面能够胜任公司的年报审计工作,能够保持公司财务报告审计的独立性、客观性与公允性。审计委员会同意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项目人员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经验和良好的职业素养。天健会所在为公司提供服务期间,严格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有关财务审计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勤勉尽责,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公允合理地发表审计意见。因此,我们同意聘任天健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将该方案提交给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2.独立意见

经核查,公司拟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天健会所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及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在担任公司2020年度、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期间,工作勤勉尽责,独立、客观、公正,且具有多年担任股份公司审计机构的经验。因此,我们同意继续聘请天健担任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全票同意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勤勉尽责,能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情况,同意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时,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决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2年度审计费用(包括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公司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芯海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88595　　　　证券简称:芯海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7

芯海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930号文同意,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询价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000,000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2.82元,共计募集资金570,500,000.00元,坐扣承销费用50,805,096.22元后的募集资金为519,694,903.78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9月22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保荐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5,198,459.92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494,496,443.86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3-83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49,449.64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9,130.35
	利息收入净额	B2	219.38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30,794.17
	利息收入净额	C2	565.92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39,924.52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785.30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10,310.42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10,449.07
差异[注]		G=E-F	-138.65

[注]募集资金净额差异系公司自有资金先行支付发行费金额尚未置换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上证发〔2020〕101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14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芯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9月16日、9月17日分别与招商银行深圳福田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新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1年3月11日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市芯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深圳福田支行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变更保荐机构,聘请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工作,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市芯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与原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相关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储存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公司及保荐机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深圳福田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新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1年10月29日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市芯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深圳福田支行及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4个募集资金专户和1个大额存单存款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招商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755919273310103	6,159,354.01	活期存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新支行	337180100100323989	65,435,957.83	活期存款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4403040160000319562	1,975,723.10	活期存款
	4403040160000327417	30,000,000.00	大额存单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福田支行	755952557810601	919,643.53	活期存款
合　计		104,490,678.47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39,924.52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表1。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基于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以自有资金提前进行募投项目的建设,截至2020年10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实际投资额为4,312.22万元。

2020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4,312.22万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有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有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关于芯海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3-579号)。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上述资金的置换。

(三)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在规定期限内实际使用8,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正常进行。截至2021年12月29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8,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1年11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拟使用最高余额不超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以及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含3.0亿)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国有四大银行、上市银行或与公司长期合作的商业银行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购买大额存单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金额为3,000.00万元。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在实施过程中。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0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全资子公司合肥市芯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作为"高性能32位系列MCU芯片升级及产业化项目"、"压力触控芯片升级及产业化项目"、"智慧健康SoC芯片升级及产业化项目"三个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对应新增合肥作为募投项目实施地点。

针对上述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2021年3月11日,芯海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市芯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经严格遵照制度及协议的约定执行。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1年9月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入总额不变的前提下,拟将高性能32位系列MCU芯片升级及产业化项目、压力触控芯片升级及产业化项目、智慧健康SoC芯片升级及产业化项目,以上三个募投项目计划用于募投项目场地投资的募集资金(共计9,384万元)的实施方式由购置房产变更为购买土地并自建办公场所。并已经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鉴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芯海科技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1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芯海科技公司募集资金2021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应在专项报告分别说明。

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八、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天风证券认为:芯海科技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芯海科技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芯海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芯海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9,449.6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794.1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924.5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性能32位系列MCU芯片升级及产业化项目	否	18,891.06	18,891.06	18,891.06	12,425.10	15,438.61	-3,452.45	81.72	2023年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压力触控芯片升级及产业化项目	否	17,573.90	15,028.29	15,028.29	8,214.94	10,001.64	-5,026.65	66.55	2023年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慧健康SOC芯片升级及产业化项目	否	18,050.14	15,530.29	15,530.29	10,154.13	14,484.27	-1,046.02	93.26	2023年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54,515.10	49,449.64	49,449.64	30,794.17	39,924.52	-9,525.12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利用自筹资金对募投项目进行先行投入。截至2020年10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实际投资额为4,312.22元,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由2020年11月20日其出具《关于芯海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3-579号)。2020年12月2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0年12月29日下午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4,312.22万元置换前期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对闲置募集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2021年11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拟使用最高余额不超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以及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含3.0亿)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国有四大银行、上市银行或与公司长期合作的商业银行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购买大额存单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金额为3,000.00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结余金额系10,449.07万元,形成原因主要系募投项目尚未完成。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20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全资子公司合肥市芯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作为"高性能32位系列MCU芯片升级及产业化项目"、"压力触控芯片升级及产业化项目"、"智慧健康SoC芯片升级及产业化项目"三个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对应新增合肥作为募投项目实施地点。2021年9月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结合公司情况,在募集资金投入总额不变的前提下,公司对首发上市时的募投项目实施方式进行变更,将高性能32位系列MCU芯片升级及产业化项目、压力触控芯片升级及产业化项目、智慧健康SoC芯片升级及产业化项目的募投项目计划用于募投项目场地投资的募集资金(共计9,384万元)的实施方式由购置房产变更为购买土地并自建办公场所。该事项于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及其它4家合作方于2021年11月18日与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南山管理局签订了《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							